

证券代码：872129

证券简称：英斯瑞德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南京英斯瑞德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陈碧云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碧云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魏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曹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正常换届，有利于公司管理、决策的进一步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南京英斯瑞德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南京英斯瑞德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南京英斯瑞德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